



Advanced Card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龍傑智能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8210)

第三季度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無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所發佈的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龍傑智能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iii)本公佈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 僅供識別

摘要

-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營業額及毛利較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分別下跌約31%至約17.8百萬港元和約46%至約7.7百萬港元。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錄得股東應佔虧損約為5.1百萬港元，相比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股東應佔溢利約為6.9百萬港元。
-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季度之營業額及毛利較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季度分別上升約30%至約5.9百萬港元和約9%至約2.3百萬港元，而虧損則收窄約15%至約2.1百萬港元。本行業並無任何季節性模式。
- 本集團財務狀況保持穩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13.9百萬港元，並無任何借貸。

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龍傑」）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連同二零零三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九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5,942	11,497	17,836	25,687
銷售成本		(3,686)	(5,028)	(10,090)	(11,460)
		<u>2,256</u>	<u>6,469</u>	<u>7,746</u>	<u>14,227</u>
其他收益		41	12	90	40
其他淨虧損		(10)	(12)	(24)	(2)
經營開支					
員工成本		(2,302)	(1,532)	(6,545)	(4,158)
折舊		(190)	(151)	(496)	(437)
開發成本攤銷		(583)	(399)	(1,554)	(1,055)
其他經營開支		(1,315)	(551)	(4,238)	(1,675)
		<u>(2,103)</u>	<u>3,836</u>	<u>(5,021)</u>	<u>6,940</u>
來自業務之(虧損)/溢利					
財務費用		(32)	(27)	(96)	(75)
		<u>(2,135)</u>	<u>3,809</u>	<u>(5,117)</u>	<u>6,865</u>
除稅前日常業務 (虧損)/溢利		(2,135)	3,809	(5,117)	6,865
所得稅	3	—	—	—	—
		<u>(2,135)</u>	<u>3,809</u>	<u>(5,117)</u>	<u>6,865</u>
除稅後及股東應佔 日常業務 (虧損)/溢利		<u>(2,135)</u>	<u>3,809</u>	<u>(5,117)</u>	<u>6,865</u>
每股(虧損)/溢利 — 基本	5	<u>(0.758)仙</u>	<u>1.886仙</u>	<u>(1.822)仙</u>	<u>3.399仙</u>

附註：

1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之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呈報標準(包括所有適用之會計實務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相關披露規定編製。

編製本財務報表時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乃與編製二零零三年年度財務報表時所採用者一致。

本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作出審閱。

2 營業額

營業額代表著開給客戶之銷售發票減去折扣和回扣。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九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智能卡產品、軟件和 硬件銷售	5,905	10,470	16,436	23,692
智能卡相關服務	37	1,027	1,400	1,995
	<u>5,942</u>	<u>11,497</u>	<u>17,836</u>	<u>25,687</u>

3 所得稅

由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三年：零)。

4 股息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本公司並無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二零零三年：零)。

5 每股(虧損)／盈利

計算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有關期內未經審核股東應佔虧損2,135,000港元及5,117,000港元(二零零三年：未經審核股東應佔溢利為3,809,000港元及6,865,000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81,800,255股及280,900,128股(二零零三年：202,000,000股及202,000,000股)普通股計算，猶如該等股份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經已發行。

鑑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普通股，並無潛在攤薄效應，故並無呈列上述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6 儲備

	股份 溢價 千港元	合併 儲備 千港元	收益 儲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15,863	4,496	(24,612)	(4,253)
行使購股權發行之股份	8	—	—	8
期內溢利	—	—	6,865	6,865
	<u>15,871</u>	<u>4,496</u>	<u>(17,747)</u>	<u>2,620</u>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	<u>15,871</u>	<u>4,496</u>	<u>(17,747)</u>	<u>2,620</u>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24,351	4,496	(12,859)	15,988
行使購股權發行之股份	(18)	—	—	(18)
期內虧損	—	—	(5,117)	(5,117)
	<u>24,333</u>	<u>4,496</u>	<u>(17,976)</u>	<u>10,853</u>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	<u>24,333</u>	<u>4,496</u>	<u>(17,976)</u>	<u>10,853</u>

本集團之合併儲備乃指因進行換股而被撥充資本之附屬公司之儲備。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儲備淨額為10,853,000港元(二零零三年：2,620,000港元)，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本公司	22,685	15,717
附屬公司	(16,328)	(17,593)
合併儲備	<u>4,496</u>	<u>4,496</u>
本集團	<u>10,853</u>	<u>2,62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年度首六個月，本集團擴大了員工隊伍，包括增加數名管理層人員，及至第三季，新員工基本上已履新，本集團亦已為這些人士提供積極的培訓及入職介紹。在本行業，由於智能卡項目由試行階段過渡至全面推行需一段時間，故新僱員通常需時數月方會對銷售額帶來較大貢獻。然而，本集團新僱員與現有僱員相互合作，可加強本集團的實力，尤其是在銷售及市場推廣，以及產品設計及開發方面。本集團正致力擴大客戶基礎及使產品組合多元化，減低對連機讀寫器的依賴。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之營業額約為17.8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31%。連機讀寫器銷售額減少是銷售額整體下降的原因，因該產品系列佔銷售總額頗大比重。多個需應用該讀寫器之項目，尤其是在意大利及馬來西亞之項目已延遲進行。連機讀寫器外之其他產品之銷售額有增加，但不足以補償連機讀寫器銷售額之減少。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之毛利約為7.7百萬港元(二零零三年：約14.2百萬港元)，邊際毛利率約由55%減至約43%，主要由於原料成本上升及產品組合變動所致。為掌握市場先機，本集團已加強銷售隊伍以及產品設計及開發隊伍之能力。本集團之僱員總數由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之29人增加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之56人，增長接近一倍，致使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員工成本較二零零三年同期增加約57%。因此，股東應佔虧損約為5.1百萬港元。然而，管理層相信，提升員工能力將可為本集團之業務增長帶來強大動力。

連機讀寫器將繼續為本集團之主要收入來源，為本集團帶來約8.3百萬港元之收益。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積極將產品範疇多元化發展。其他產品之銷售額增加約72%。因此，連機讀寫器所佔之收益百分比已逐步由去年同期之約74%下降至本年度之約47%。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九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百分比變動
連機讀寫器營業額	8.3	19.0	-56%
其他產品營業額	8.1	4.7	+72%
	<u>16.4</u>	<u>23.7</u>	
智能卡相關服務	1.4	2.0	-30%
	<u>17.8</u>	<u>25.7</u>	

就地區分類而言，歐洲、非洲及中東為本集團之主要市場，佔二零零四年首三季總營業額約57%（二零零三年：約26%），而亞洲及美洲則分別約佔33%（二零零三年：約64%）及約10%（二零零三年：約10%），其劃分如下：

	截至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截至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百萬港元	佔總額 百分比	百萬港元	佔總額 百分比
歐洲、非洲及中東	10.1	57%	6.6	26%
亞洲	5.9	33%	16.4	64%
美洲	1.8	10%	2.7	10%
	<u>17.8</u>	<u>100%</u>	<u>25.7</u>	<u>100%</u>

營業額在全球分佈之改變並非顯示一個趨勢。歐洲、非洲及中東較其他兩個地區更快接受本集團提供的科技種類。由於本集團向歐洲、非洲及中東市場提供新產品，故在該等市場率先錄得銷售額。

業務回顧

在員工隊伍更強大下，本集團更積極地在現有客戶中尋求商機及增添新客戶。直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產品已推廣至分佈全球逾七十個國家數以百計之客戶，該等客戶為資訊科技解決方案供應商、設備製造商、軟件開發公司及分銷商與經銷商。本集團正發掘其廣闊客戶基礎之業務潛力。連機讀寫器之客戶可能成為本集團其他現有產品組合之客戶，亦可能成為產品延伸系列之客戶。本集團銷售隊伍一直為各公司建立其本身之客戶資料檔案，每間公司一個檔案。本集團已建立超過二百個該等資料檔案，包括其業務性質、項目、對智能卡及生物測量產品的需求、以同一客戶為對象之競爭者等。

為彌補連機讀寫器數目之下降，本集團努力提高其他產品的銷售。一間印尼主要銀行通過在耶加達之解決方案公司，向本集團購買了ACOS卡，以及綜合智能卡/指紋讀寫器AET63。該銀行利用該卡儲存客戶個人資料及指紋樣本，並使用AET63識別其在該發展中及人口眾多國家之大量客戶。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該銀行已購買超過100,000張ACOS卡及600個以上之AET63。

另一個項目於中東之銷售潛力理想。我們向一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公司之一個電子政府項目，提供AET63，於該項目中，市民可透過互聯網進行交易及使用政府服務。指紋用作高度保安識別該等服務之用戶之身分。

上述之「其他產品」包括接觸式及非接觸式讀寫器。非接觸式卡科技正逐漸在全球普及。本集團推出此類產品之首個讀寫器ACR120。為協助客戶使用該項新設備，本集團向客戶提供軟件開發套裝（「軟件開發套裝」），包括解決方案公司學習使用該等產品所需之軟、硬件。我們已將該等套裝售往全球二十多個國家。

此外，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內，我們出席漢城第四屆韓國CardTech。此正好給予龍傑一個良好平台，讓其向韓國及其他國家的參與者推廣產品，並吸引準客戶。

展望

建立本集團為一個可靠供應商及業務夥伴之良好形象，為本集團一貫之目標。事實上，本集團正計劃向大量獲得其滿意服務之客戶，推介即將推出之新產品，從中獲益。在致力重整連機讀寫器之銷售勢頭之同時，本集團開始推出其他產品。上述本集團之指紋及非接觸式讀寫器獲得客戶熱烈歡迎。本集團預期該等產品之銷售在短期內會有增長。

在馬尼拉設立辦事處之法律手續已完成。由於馬尼拉之低成本結構，本集團於該辦事處增聘人手之速度較在香港快。馬尼拉辦事處現有十六名僱員，包括工程師及銷售人員。彼等提供技術支援，開發軟件，以及在本集團產品需求在冒升之國家(如印度、印尼及菲律賓本身)，向客戶提供服務。

踏入二零零四年十月開始之季度，本集團正在中國設立一間新公司。由於深圳鄰近香港，為公司之選址地點。本集團已租用辦公室並開始招聘僱員。該公司主要用作於中國開發及擴充業務，以及協助香港開發硬件及測試本集團產品。核心技術仍會由經驗較豐富之產品設計及開發隊伍在香港開發，預期中國的工程師能配合及加強香港產品設計及開發團隊之實力。本集團很高興最近獲得李春霖先生加盟，主管中國公司並擔任總經理。李先生擁有多管理經驗，包括擔任凸版摩亞資訊卡片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該公司為塑料卡及印卡機供應商。李先生正發揮其過往在中國行內之關係，協助本集團擴大在中國之客戶基礎。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達13.9百萬港元(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約1.2百萬港元)。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維持於8.1穩健水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2.6)。於回顧期間末之資產淨值約為39.0百萬港元(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約20.4百萬港元)。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借貸。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概無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股份。

保薦人權益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35條，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保薦人英高財務顧問有限公司（「保薦人」）或其董事、僱員或聯繫人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擁有任何證券類別之權益（包括可認購該等證券之購股權或權利）。

根據本公司與保薦人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三十日訂立之保薦人協議，保薦人就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日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擔任本公司之留任保薦人收取費用。

遵守董事會常規及程序

本公司於期內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34至第5.45條所載之董事會常規及程序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第5.33條成立具備書面職權範圍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文煥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葉澤霖博士及張中正先生組成，並向董事會報告。審核委員會之職責為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

承董事會命
黃耀柱
主席

香港，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黃耀柱先生、彭泓基先生及陳景文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溫華棠先生；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澤霖博士，張中正先生及余文煥先生。

本公佈由發表日期起可於創業板之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最少保存七日）查閱。